

证券代码：603125

证券简称：常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4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0 月 16 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镇江新区青龙山路 3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04,071,53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109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孙秋新主持。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8人，非独立董事雷树敏先生因工作安排未能列席本次股东会；公司3名独立董事均列席本次股东会；
-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孙秋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4,163,186	100.0301	是
1.02	选举金连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698,823	99.8774	是
1.03	选举孙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673,271	99.8690	是
1.04	选举雷树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704,260	99.8792	是
1.05	选举沈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718,132	99.8837	是

2.00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朱卫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980,655	99.9701	是
2.02	选举岳修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700,252	99.8778	是
2.03	选举孙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685,635	99.8730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孙秋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54,436	103.8787	是
1.02	选举金连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990,073	84.2255	是
1.03	选举孙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964,521	83.1441	是
1.04	选举雷树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995,510	84.4557	是
1.05	选举沈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9,382	85.0428	是

(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朱卫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71,905	96.1535	是
2.02	选举岳修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91,502	84.2860	是
2.03	选举孙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76,885	83.6674	是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会两项议案均逐项表决，披露每个子议案逐项表决的结果。
- 2、本次股东会两项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黄雨桑、姚璐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7 日